

「明槍易躲，暗箭難防」：論校園網路霸凌

劉世閔

高雄市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副教授

陳素貞

高師大課程與教學研究所碩士

高雄市大仁國中教師

【摘要】

本文介紹校園新型的挑戰性問題：網路霸凌。藉由網路和其他電子通信技術，例如電子郵件、網頁、文字簡訊、電話內容和部落格留言板等工具，來傳送、張貼有害或殘酷的文字或影像，並且在同儕間廣泛流傳。校園傷害可以在任何地方發生，時間和地點已經不再侷限在校園空間內或是上課時間裡。教育工作者需要阻止網路霸凌在學生間傳開來，文中提供學校、教師、家長以及網路霸凌受害者的防治和因應策略，積極預防以免被網路霸凌的暗箭所射傷。

關鍵詞：霸凌、網路、網路霸凌

壹、前言

近年來，有效的實證資料逐漸增多，可用以對線上霸凌提供建議，且許多年青人正使用人際關係網絡，對兒童與年青人而言，被霸凌的危機正在增加（Mesch, 2009）。在網路霸凌裡，你是霸凌者、受害者，還是旁觀者（Franek, 2005）？網路世界中應有怎樣的倫理與規範？在當今網路發達的世代中，霸凌形式透過網路而更多樣化且更具殺傷力，以下是改寫自Strom和Strom(2005)所說的兩則具有殺傷力的網路霸凌故事：

爭執的開始是在北京的一所學校，從一些八年級女生偷走阿曼達的鉛筆盒開始，但爭執並沒有結束。當

阿曼達回到家，即時通開始出現訊息在她的電腦螢幕上：「妳是一個搬弄是非的騙子，是隻自負的母狗。」阿曼達回應：「妳們偷了我的東西！」隨後的一系列越來越難看的綽號，來回瞬間回應的文字顯示在螢幕上。

C君是日本大阪高中的一年級學生。當他在健身房運動後，去學校更衣室換衣服。想嘲笑他的體重太重的同學，偷偷趁機用手機拍攝他。幾秒鐘之內，C君的裸照以無線的即時通發送出去。當他穿好衣褲，並接著去上課時，他已經成為全校的笑柄。

網路已經成為日常生活的必要部分。當網際網路是一種溝通的普遍模式並且提供

任何人大量訊息時，許多線上的危機就因此展開。這種新環境的風險承擔對於青少年來說是頻繁但卻陌生的，校園傷害可以在任何地方發生，時間和地點已經不再侷限在校園空間內或是上課時間裡。而資訊素養的強弱，電腦設施的有無，都將影響這種無形的拳頭。

貳、本論

一、霸凌的定義

霸凌是指由行為人施予受害人的傷害行為，是一種重複性的負面行動模式，在執行中關係的特點是權力關係的不平衡，例如體力或年齡，或是通訊技術的不平等（Vandebosch & Van Cleemput, 2008）。學校霸凌係某人以傳統的方式反覆以使用體力，年齡和權力故意危害個人或者團體（Quiroz, Arnette, & Stephens, 2006）。而霸凌者又常會鎖定那些容易被欺侮的受害者（McNamara & McNamara, 1997）。因此，霸凌通常被界定為一種一次具有挑釁性，故意行為或者由一組或者個人重複進行欺負受害者，令其無法輕易防衛自己的行為（Olweus, 1993）。基本上，霸凌是一種霸凌者對受害者施以強凌弱、大欺小的行為與方式，這些行為與模式包含肢體傷害、嘲弄、謠言與排擠，讓對方產生不愉快、不舒服甚至傷害。

二、網路霸凌的定義

劉世閔（2007）曾對網路霸凌提出解

釋：係指利用如電子郵件、網頁、文字簡訊、電話內容和部落格留言板等工具，傳送或張貼有害或殘酷的文字或影像，讓耳語、嚴厲的批評和令人羞窘的圖片在同儕間廣泛流傳，用言詞或行動威嚇、欺侮或騷擾以惡意中傷、流言蜚語的揭露、抹黑，本身具有狡猾、殺傷力及迂迴等特性，而遂其公然侮辱或訴之公審等 e 化制裁對方的行為與方式。因此，網路霸凌係指一種利用數位溝通的設備（如網站、電子郵件、Blog、即時通訊、聊天室、線上遊戲、手機等），傳遞令人難堪、嘲諷、傷害及辱罵他人的文字，或種種不堪入目的圖像，由於網路虛實難辨的特質，致使這些訊息廣泛流傳於同儕或不認識之一般民眾，企圖利用 E 化制裁之公審，迫使被害者心生懼怕、羞憤，以達中傷他人之目的方式。

三、傳統霸凌與網路霸凌的差異

（一）接觸方式

傳統霸凌的行為可以廣義的分成直接和間接兩種行為範疇（Quiroz et al., 2006）。直接霸凌相較於間接霸凌是比較傾向於身體性質，包括例如撞擊，絆倒，推開，口頭威脅，或者刺殺等行為。間接和直接霸凌包括例如排擠，傳播謠言，或者敲詐等行為（Willard, 2006a）。直接霸凌行為（例如：打，絆，推拉，口頭威脅或拿物體刺傷他人）比間接霸凌行為（例如：透過他人散布謠言）更多了身體的接觸（Willard, 2006）。傳統霸凌與網路霸凌在空間上的差異為何？霸凌者的鑑定通常較為容易，因為不必要與受

害者面對面的接觸，網路霸凌則可以用匿名，讓這些霸凌的辨識更加為難（Strom & Strom, 2005）。

（二）性別傾向

綜合 Quiroz（2006）等人與 Chibbaro（2007）的研究指出，男性霸凌者傾向於從事直接霸凌，而女性霸凌者傾向於從事間接霸凌。易言之，男性比較直接訴諸暴力，而女性比較常使用陰性暴力。McNamara 和 McNamara（1997）也指出，男孩使用的霸凌戰術是更為粗野且可看見的，因此似乎大多數霸凌者是男孩，不過，女孩也會霸凌，他們會使用傾向於口語，使用威嚇，和傳播謠言等等（p. 119）。因此，在網路的形形色色世界裡，性別對網路霸凌並不致於造成多大差異，但傷害卻更無法預測。

（三）明暗區別

傳統霸凌是強者運用其在體力與權力的優勢，壓榨、欺凌弱勢者，讓對方產生畏懼與被壓迫的心理。而霸凌者又常會鎖定那些容易被欺侮的受害者（McNamara & McNamara, 1997）。因此，傳統霸凌通常被界定為一種一次具有挑釁性，故意行為或者由一組或者個人重複進行欺負受害者，令其無法輕易防衛自己的行為（Olweus, 1993），傳統霸凌好似明槍，強者運用其在體力與權力的優勢，壓榨、欺凌弱勢者，讓對方產生畏懼與被壓迫的心理。

網路霸凌伴隨科技的進步而興起，科技的方便性同時地也帶來了一連串棘手的問題，當霸凌的行為透過電子方式對他人造成傷害或威脅時，分別稱之為如電子霸凌

（electronic bullying）或線上霸凌（on-line bullying）（Beale & Hall, 2007）。這種新方法的霸凌被定義為重複利用電子郵件、即時通、網站、投票亭和聊天室，來製造不必要的貶損、污穢、威脅，或是散佈謠言、短片、更改照片等騷擾形式所故意造成的傷害（Mesch, 2009）。例如「誰是全班最『肥』的？」選項有 A、B、C 與 D，但除 A 外，其他選項顯然都非地球之生物，A 的物理特質符合旨意，於是，A 成為班上的笑柄，也是網路霸凌者設定攻擊的目標。

Strom 和 Strom（2005）認為辨識霸凌非常容易，主要其需與受害者面對面接觸（face-to-face contact），而網路霸凌（cyberbully）具有匿名與隱藏的性質，讓霸凌行為的辨識更加困難。Muscarì 說，網路霸凌可能比道統霸凌更具陰險特性，因為一旦遇上，則無所遁逃（Beale & Hall, 2007）。

（四）傷害程度

根據 Long（2008）的說法指出，數位的棍棒和石頭不能打破骨頭，但它們造成的傷害更大（Long, 2008）。而根據 Mustacchi（2009）的研究指出，在傳統的霸凌裡，透過物理性的分離，可將行為者和受害者分開；但在網路霸凌裡，敵對的行為不會因為物理性的分離而停止。行為者可以用匿名的電子形式傷害受害者，也不會知道侵略之後的後果，而螢幕上也看不見受害者的情感表達反應。因此匿名、缺乏互動的交流都可能會增加侵略者的缺乏抑制。所以網路霸凌另一個重要特徵是，當霸凌從物理空間移動到

虛擬的空間，它的強度和傷害力道就會增加。

傳統的霸凌不管是直接或間接的霸凌行為，我們可以比較容易追查到霸凌行為的來源和及時做出適當的處理；網路霸凌攻擊者來源的隱藏性和匿名性，都使得問題處理更為困難，尤其網路快速流傳和父母或老師如果對電子通信技術等設備不熟悉，更難全面且及時處理已經發生的網路霸凌問題。

四、網路霸凌的研究

國際研究方面，Kowalski 和 Limber (2005) 在美國西南與東南許多個城市和社區共 3,767 名的中學生進行的一項霸凌研究審查發現，18% 的學生 (25% 的女孩和 11% 的男生) 指出在過去 2 個月至少曾被網路霸凌過一次。在這些學生中，53.2% 的網路霸凌是被學校裡的學生，37% 的被朋友網路霸凌，13% 聲稱被自己兄弟姐妹網路霸凌。有 48% 的學生不知道霸凌者的身分，也不知道是誰霸凌他們。也有 11% 的學生 (13% 的女孩和 8.6% 的男生) 指出自己在過去兩個月內也曾經網路霸凌過別人至少一次。在 2007 年他們又有研究指出，接受調查的近 4,000 名初中學生，有百分之十一的學生表示在近兩個月內至少有被網路霸凌一次，百分之七承認自己既是一個霸凌者，也是一個受害者 (Kowalski & Limber, 2007)。

以下是根據 i-SAFE 系統在 2004 年調查 1,500 名學生所進行的調查數據顯示：

1. 百分之四十二的學生，曾經遭受網路霸凌。四分之一指出它發生不止一次。

2. 百分之三十五受到網路威脅。將近五分之一的人指出它發生不止一次。
3. 百分之二十一收過電子郵件或其他信息的威脅。
4. 百分之五十八在線上曾受到別人有意及傷害的言語。
5. 百分之五十三承認在線上曾對別人做出故意及傷害的言語。超過三分之一的人做了不止一次。
6. 百分之五十八沒有告訴父母或成年人網路的傷害曾發生在他們身上 (Hitchcock, 2007)。

Oliver 和 Candappa (2003) 指出，在英國年齡在 12 到 13 歲的學生文字訊息的霸凌；4% 曾收過醜陋的文字訊息，並且 2% 透過電子信箱得到。Noret 和 Rivers (2006) 從 2002 到 2005 間調查 11,000 位英國國小學生，在 2002 和 2003 年大約 6% 說他們有一段時間已經得到醜陋或者威脅的文字訊息，電子郵件偶而或更多來自電子信箱，但是在 2004 和 2005 年上升到 7% 或更多。可見網路霸凌的趨勢逐年遞增，且越趨嚴重。

上述這些數據顯示，網路霸凌在校園已有相當高的比例，所謂「明槍易躲，暗箭難防」，若傳統霸凌視為有形的明槍，網路霸凌則是無形的暗箭，跨越了學校的藩籬，難以防範和規避。某種程度上來說，這是種典型的霸凌，但運用在一個新的媒介上，技術的濫用擴大了惡作劇的範圍，使我們很多人措手不及。可以看出網路霸凌發生的詭譎性質，且不分親疏，也不論在學校或線上。

國內研究方面，目前已發表的文獻僅有劉世閔（2007）網路霸凌（cyber-bullying），這是一篇簡介網路霸凌的文章，是國內首篇對於網路霸凌進行說明的文章；朱美瑰（2007）的看不見的拳頭－高雄市國中網路霸凌經驗之研究，這是一篇以質性研究訪談國中八位學生（霸凌者與被霸凌者）的研究，分析出霸凌者與被霸凌者的心態與處理方式，並提出相關建議；巫秀蓮（2009）則對新竹市某私立大學學生235人及新竹科學園區工作之社會人士219人為研究對象，對網路霸凌認知之調查，將所得資料將採描述性統計分析、t 檢定、單因子變異數分析等統計分析方法加以處理。他的研究發現受網路霸凌知覺中受個人關係網路霸凌社會人士神經質的人較其它人格特質顯著，在攻擊行為方面，男生比女生顯著性高。

五、網路霸凌的形式

網路霸凌透過電子的傳遞無所不在，其形式又有哪些呢？根據 Willard（2005）所描述網路霸凌呈現的形式有以下七種：

- (一) 針對一人或多人的線上團體，發送生氣、粗魯，或粗俗的訊息。
- (二) 重複以及多次使用冒犯的訊息騷擾別人。
- (三) 傳送貶損或是張貼有害、不真實，殘忍的聲明給其他人。
- (四) 威脅、損害或高恐嚇的騷擾。
- (五) 假裝並偽裝成別人，發送令人難堪的材質給他人。
- (六) 有技巧的徵求他人有關尷尬的訊息，然

後公開這些訊息。

- (七) 故意的將某人排除在線上群組之外，例如：在即時通的好友列表排除異己。

所以，網路霸凌者可能利用言語冒犯（verbal aggression）包含揶揄（teasing）、辱罵（taunting）與威脅（threatening）來反覆進行騷擾。Willard（2005）推測，在網路霸凌中，每個學生都扮演著一個或一個以上的角色：霸凌者、受害者或是旁觀者。網路擦掉了牆壁的界線，將人們聚集在一起，但要反思的是，網路上一個愚蠢的惡作劇（或嚴重的行為）和實際犯罪行為是否畫上等號？

Beale和Hall（2007）的研究表示，網路霸凌正在成為一個最具挑戰性的問題，學生藉由網路和其他電子通信技術欺負彼此，教育工作者需要阻止網路霸凌在學生間傳開來。Mustacchi（2009）的研究指出，根據青春健康雜誌《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一系列的研究發現，百分之八十以上的青少年擁有至少一種形式的新媒體技術，並把它們用來相互溝通、傳達自己的訊息並分享新媒體創作。如此廣泛且普遍的傳播工具，若被用在不當的地方，就會變成一種散播快速且殺傷力強的攻擊行為。Dowell、Burgess和Cavanaugh（2009）研究指出，中學生的危險行為開始在網路上出現，後果可能會損害他們的發展卻無法查覺，網路上容易一呼萬應，產生共鳴。Reeckman和Cannard（2009）表示，透過「替身」或個性化的線上角色，學生的行為容易與現實環境產生脫鉤。教育工作者以及其他

專業人員需要提早介入和教育家長了解網路霸凌，以評估學生所面臨的的潛在風險。

六、網路霸凌的防治策略

針對網路霸凌的現象，預防應勝於治療，下列綜合國外學者的意見，分別對學校、教師與家長建議如下：

（一）對學校的建議

Beale 和 Hall（2007）學校人員有責任提供學生一個免於恐懼的情境，這包括確保學生正確使用網路並且不會對他人或自己造成傷害。消除網路霸凌的第一個步驟是評估它發生的成因為何。另外，要針對特定領域去評估問題，例如，發生事件的時間，地點，形式。同時要讓學校人員，教師，家長和學生清楚明白網路霸凌影響範圍廣大和嚴重性。若學生出現騷擾，恐嚇或敵對行為，破壞學校規則，學校管理人員就可以開始通過下列預防干預策略來實行。

1. 提供學生網路禮儀教育

網路霸凌議題應被納入在課程裡面，學校輔導人員應和教師合作，提出意見並教導學生網路禮儀。

2. 明文禁止使用網路來騷擾或霸凌

學校應闡明何謂網路霸凌，並具體說明預期的消極作法。Aftab（2005）建議，學校的政策應包含要求學生有紀律的網路行為，皆不能對自己或別人的安全造成不利影響，或是影響在校期間福祉。這把網路霸凌規範視為一份合同，而不是一個法律問題。

3. 提供家長相關法律常識

鼓勵家長與子女討論網路霸凌會引發

的不良後果，包括學校紀律，民事訴訟和刑事起訴等問題。

4. 與當地網路警察部門建立關係

也許可以邀請「網路警察」來學校和家長、學生討論如何正確使用網路。

5. 提升教師處理網路霸凌的分析能力

提供所有的教師和學校人員注意有關網路霸凌的問題，尤其是如何去發現和檢測問題成因。

6. 當學生跟成年人報告任何關於網路霸凌情形時，學校應提供鼓勵的氣氛。

7. 由教師，家長，學生和社會成員制訂和建立一個特別工作小組來實施反網路霸凌計劃，旨在保護學校安全。

（二）對教師的建議

1. 教導學生妥善處理人際關係

校園中，誰會是網路霸凌的受害者？有人會直覺以為是弱小的學生，但根據 Long（2008）的研究指出，學生並不是唯一會被網路霸凌的人，教師往往也是目標。當學生在校園裡對老師提出無禮的評論或出現挑戰權威的行為時，他們通常會被發送到辦公室，那麼，可以針對學生行為給予合適的紀律處分。但如果學生是在網路裡提出對老師的謾罵和批評時，就無法在第一時間作適當的處置。身為成年人，教師的專業領域是在人際關係，行為處理和有效解決問題解決。

2. 提供網路霸凌所應承受的法律責任

Franek（2005）建議：作為一個教育工作者，學校要明確規範網路使用規則，另一個重要的步驟是讓所有的學生知道，每次造訪網路時，電腦都會生成一個電子指紋稱為

IP，或電腦網路地址，網絡空間往往留下了痕跡，所有的通信網絡空間，可以追溯到個人電子設備。更重要的是，在網絡空間的行為，包含文字也算是實際行動等等的下載，複製，是會受到法律的懲處。

（三）對家長的建議

Bilmes（2008）研究報告指出，百分之四十的青少年他們表示曾是網路霸凌的受害者，百分之八十認為網路霸凌只是開玩笑，只有百分之十的孩子曾經告訴父母，他們是受害者。

為何只有這麼少的比例顯示孩子與父母溝通他們被網路霸凌的情況？根據 Strom 和 Strom（2005）的研究顯示，一些學生不願意把他們在網路霸凌下忍受的憂慮告訴父母，因為懼怕父母可能過度回應，而帶走他們的電子設備、網際網路、或是手機等行為方式。沒有這些通訊工具，他們將感到孤立和不能立即與他們的朋友的聯繫，所以很多青少年不願意冒讓他們的父母選擇這樣極端的保護方式的風險。

父母有能力和優勢，來引導孩子的網路空間的活動。Snider（2004）對於預防網路霸凌有幾點建議：

1. 跟孩子談論他們線上跟誰聊天。許多即時通訊軟體都可以保存聊天記錄。
2. 不要把電腦放在孩子的臥室。如果電腦是在開放的空間裡，例如廚房，你可以更容易地監控你的孩子在網上或是他們個人的博客訊息。
3. 告訴你的孩子可以封鎖不明或不受歡迎的訊息。他們可以封鎖某些聯繫人、電子

郵件或 IP 地址，因此來路不明或是遭受限制的消息電腦都會自動丟棄。

4. 告訴孩子不要主動回應網路霸凌的訊息。
5. 如果是嚴重的網路霸凌，涉及威脅他人的刑事罪行，應聯繫孩子的學校，當地警察或是網路服務提供商。Long（2008）指出，解決網路霸凌最好的方式就是旁觀者適當的介入回應。鼓勵旁觀者敢於介入，而不是參加或煽風點火，大多網路霸凌的事件都會慢慢消滅。
6. 提醒孩子，不應該把密碼給其他人，即使是他們的最好的夥伴。
7. 不要心存幻覺。

當父母親在處理網路霸凌事件時，會因子女是扮演受害者或加害者身分和立場的不同，而抱持著積極處理或消極忽略的相異態度（朱美瑰，2007）。為了防止青少年在網路霸凌的受害者或加害者之間形成被動式或報復性的循環，我們可以遵循一些確實可行的指導方針，盡量減少網路霸凌的發生（Strom & Strom, 2005）：

1. 成人應密切的與青少年溝通，並鼓勵他們表達與網路騷擾有關的問題。
2. 學生應被告知不要輕易的分享個人信息，例如他們的電子郵件密碼。
3. 學生，家長，教育工作者和執法人員應該知道什麼問題最容易產生，例如網上恐嚇，欺騙，身分竊取，安全和隱私等問題。

六、「亡羊補牢，為時不晚」---網路霸凌受害者的因應策略

Strom（2005）也對於網路霸凌的受害

者提出幾點建議：

- (一) 受害者不應該回復網路霸凌者任何訊息，但應把網路上的訊息作為證據保存，包括詳細的訊息文本和電子郵件地址。不管訊息是否有讀取，都不應該刪除。這些資料都可以提供給警察，網路服務供應商，或電話公司來用於跟踪追查。
- (二) 受害者應該避免憤怒時在網上逗留。等到能自我控制和意識恢復平靜，再思考如何回應或是不回應。
- (三) 當青少年告訴老師或家長受到網路霸凌時，成年人應通知學校，警方或是網路及手機的服務供應商。
- (四) 解決網路霸凌最好的方式就是旁觀者適當的介入回應。鼓勵旁觀者敢於介入，而不是參加或煽風點火，如此一來，大多網路霸凌的事件都會慢慢消退（Long, 2008）。

網絡世界只需幾個按鍵就能傷害其他人或是受到傷害，當訊息散播送出之後，就可以引發一連串的討論而且不管你是否會後悔。沒有任何時間是真正安全的時間。如果你曾有被網路霸凌的經驗，你可能可以了解到，網路上槍林彈雨的子彈可能不是真實的，但它們造成的傷害卻是無法抹滅的。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網站中，關於網路霸凌處理方式也提供受害者幾點因應策略：

- (一) 若收到類似霸凌的訊息，不管是發生在面對面生活中，還是來自網路，都應該勇於通報教師、家長，不要以為自己就可以處理好。

- (二) 若是不斷收到同學的恐嚇威脅電子郵件或手機簡訊，可封鎖其電子郵件地址或手機號碼。
- (三) 若是不明人士任意張貼不實言論在公開網路空間，造成旁人誤解，則應立即通知父母師長代為處理。

青少年對於受到網路霸凌的知覺與產生的反應通常都會選擇有所回應或反擊回去，但同時也會受到內心的創傷（巫秀蓮，2007）。我們曾經看到社會新聞報導，有青少年因為受到網路霸凌的攻擊而產生一些負面的情緒和行為，例如：離家出走、自殺、憂鬱症等，每個人所反應出來的大不相同，有些人會反擊但不見得當下沒有受到傷害。

參、結語與省思

現實生活中，無論是青少年，家長，教師都會遇到網路衍生的相關問題。有效的方法必須要制定規範，保護或防止學生免於網路霸凌或是成為霸凌者。若學生遭受到網路霸凌，輕則身心感到困擾，產生自我排斥感或是拒學/懼學，重則危及到自我的生命安全。當網路霸凌的情況產生時，不管是霸凌者或是被霸凌者在願意說出口第一時間，都會先告訴他最可以信的過的人，不論是告訴父母或師長，都可以透過親師之間的溝通合作，讓網路霸凌者或被霸凌者的行為有所指引且避免重蹈覆轍。

網路世界無遠弗屆，網路霸凌的暗箭就無所不在，學校方面應制定相關防止網路霸凌的政策；教師和輔導人員應設計預防網路霸凌的教材並納入課程中；家長應具備防患

未然的觀念與態度，積極參與並了解孩子的網路世界；學生應具備網路的基本倫理素養，培養正確的判斷能力和危機處理能力，共同確保悠遊網路世界安全無虞。在國外，已經有個體或組織開始正視這項議題，並且有相關的輔導措施，這些措施在電腦網路益加興盛的世代，益加值得我國借鏡。

參考文獻

- 中小學網路素養與認知(2002)。2010年9月9日。擷取自：
<http://eteacher.edu.tw/Read.aspx?PostID=268>
- 朱美瑰(2007)。**看不見的拳頭—高雄市國中生網路霸凌經驗之研究**(未出版之碩士論文)。高雄師範大學教育學系，高雄。
- 巫秀蓮(2009)。**成年人對網路霸凌認知之調查**(未出版之碩士論文)。中華大學資訊管理所，新竹。
- 劉世閔(2007)。教育學科教室(學校行政)：網路霸凌(cyber-bullying)。教育研究月刊，158，144-149。
- Beale, A. V., & Hall, K. R. (2007). Cyberbullying: What school administrators (and Parents) can do. *Clearing House*, 81(1), 8-12.
- Bilmes, D. (2008). 7 ways to block a cyberbully. *School Library Journal*, 54(10), 66-66.
- Chibbaro, J. S. (2007). School counselors and the cyberbully: Interventions and implications. *Professional School Counseling*, 11(1), 65-67.
- Dowell, E. B., Burgess, A. W., & Cavanaugh, D. J. (2009). Clustering of internet risk behaviors in a middle school student population. *Journal of School Health*, 79(11), 547-553.
- Franek, M. (2005). Foiling cyberbullies in the new wild west. *Educational Leadership*, 63(4), 39-43.
- Hitchcock, J. A. (2007). Cyberbullies, online predators, and what to do about them. *MultiMedia & Internet@Schools*, 14(3), 13-15.
- Kowalski, R. M., & Limber, S. (2005). *Cyberbullying among middle school children*. Unpublished manuscript, Clemson University, Clemson, SC.
- Kowalski, R., & Limber, S. (2007). Electronic bullying among middle school students. *Journal of Adolescent Health*, 41(6), 22-30.
- Long, C. (2008). Silencing cyberbullies. *NEA Today*, 26(8), 28-29.
- McNamara, B. E., & McNamara, F. (1997). *Keys to Dealing With Bullies*. Hauppauge, NY: Barron's.
- Mesch, G. S. (2009). Parental mediation, online activities, and cyberbullying. *CyberPsychology & Behavior*, 12(4), 387-393.
- Mustacchi, J. (2009). R U Safe? *Educational*

Leadership, 66(6), 78-82.

Oliver, C., & Candappa, M. (2003). *Tackling bullying: Listening to the views of children and young people*. Nottingham: Department for Education and Skills.

Olweus, D. (1993). *Bullying at school: What we know and what we can do*. Oxford: Blackwell.

Quiroz, H. C., Arnette, J. L., & Stephens, R. D. (2006). *Bullying in schools: Fighting the bully battle*. Retrieved March 23, 2006, from the National School Safety Center Web site:
<http://www.schoolsafety.us>

Reeckman, B., & Cannard, L. (2009). Cyberbullying. *Youth Studies Australia*, 28(2), 41-49.

Snider, M., & Borel, K. (2004). Stalked by a cyberbully. *Maclean's*, 117(22), 76-77.

Strom, P. S., & Strom, R. D. (2005). When teens turn cyberbullies. *Education Digest*, 71(4), 35-41.

Vandebosch, H., & Van Cleemput, K. (2008). Defining cyberbullying: A qualitative research into the perceptions of youngsters. *Cyber Psychology & Behavior*, 11(4), 499-503.

Willard, N. (2005). *An educator's guide to cyberbullying and cyberthreats*. Retrieved September 24, 2005, from
<http://csriu.org/cyberbullying/pdf>

Willard, N. (2006). *Cyberbullying and*

cyberthreats: Responding to the challenge of online social cruelty, threats, and distress. Eugene, OR: Center for Safe and Responsible Internet Use.